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130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以下简称“上海观峰”）于2020年4月向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以下简称“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申请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租赁期限为自起租日起不超过12个月；租赁本金为人民币柒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肆佰叁拾元整（小写：¥79,999,430.00）；租赁物为由甲方根据乙方的书面指令，向乙方指定的供应商购买，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出租给乙方使用的物件（数据双向通信套件、编码板、解码板、无线自组网网板）。公司、公司前控股股东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孜”）及公司前实际控制人杨鑫先生为前述交易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

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等相关公告。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依照双方之间《融资租赁协议》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观峰需向中建投合计偿还租金、利息合计86,718,615.46元（含保证金7,999,943.00元）。本次融资租赁标的物为中建投为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目前已转换为专网通讯业务存货。受专网通信业务影响，该部分存货面临暂时难以变现的风险，上海观峰还款进度因此受到一定影响（详见公司此前披露的相关公告）。截止目前上海观峰已通过自有资金偿还13,762,035.28元；通过上市公司其他子公司资金偿还25,000,000.00元；通过向公司前控股股东上海鸿孜借款，偿还17,956,580.18

元（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2021-059 等相关公告），通过接受外部资金的方式偿还 30,000,000.00 元（该笔资金偿还人及偿还方式，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还清本金及到期日之前的利息，公司已收到中建投开具的对应全部收款发票。

三、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1、目前已偿还资金中 30,000,000.00 元来源尚不明确，该笔资金可能为接受关联方担保或财务资助。公司及上海观峰可能存在需要向关联方或其相关方支付担保费用或利息的风险。

2、由于上海观峰大部分商业银行借款均由公司提供担保，在前者无法按期清偿相关借款时，公司将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3、上海观峰可能存在逾期利息偿还的风险，最终是否需要偿还及具体金额尚在和对方洽谈中，若有最新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

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及对公司的影响，认真落实应对此次风险事项的各项措施，妥善处理本次风险事项，依法依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